

在打赢“三战”中交出工会组织的合格答卷

观点

今年以来,湖北工会奋力答好疫情防控“加试题”和工会工作“必答题”。当前,疫后重振、灾后重建的任务艰巨而繁重,需要以非常之智、非常之力、非常之为,在打好打赢经济发展战、民生保卫战和社会稳定战中交出工会组织的合格答卷。

尔肯江·吐拉洪

今年是一个特殊的年份,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湖北各级工会和广大工会干部讲政治、顾大局,奋力答好疫情防控“加试题”和工会工作“必答题”,1400万职工团结一心、众志成城,为打赢湖北保卫战、武汉保卫战贡献了磅礴力量。当前,大战仍在继续,大考还在进行,湖北疫后重振、灾后重建的任务艰巨而繁重,需要以非常之智、非常之力、非常之为,在奋力打好打赢经济发展战、民生保卫战和社会稳定战中交出工会组织的合格答卷。

胸怀两个大局,在把牢政治方向中强化思想引领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胸怀两个大局,一个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全局,一个是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这是我们谋划工作的基本出发点。工会组织必须始终把牢政治方向,进一步突出思想政治引领,切实担负起引导广大职工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责任。

突出理论引领。始终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全面系统学、深入思考学、联系实际学,不断提高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和水平,切实把理论收获转化为实践力量。

突出典型引领。坚持以先进榜样激励引领职工,在扎实抓好劳模、工匠选树的基础上,分层次、分行业评选一批职工身边的模范典型,使广大职工学有榜样、干有标兵。充分用好抗疫抗洪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和鲜活素材,组织开展有特色、接地气的宣传宣讲活动,用职工身边人、身边事教育职工、鼓舞士气。

突出活动引领。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职工,围绕“中国梦·劳动美—决胜小康奋斗有我”主题,有力有效策划开展系列活动,多做统一思想、化解矛盾、增进感情的工作。特别是要加强青年职工思想教育工作,用青年职工奋斗的“小故事”,讲出深入人心的“大道理”,让千万颗“水滴”汇聚成奔涌的“后浪”。

聚焦发展主题,在服务疫后重振中动员建功立业

“疫后重振”“灾后重建”既是湖北发展的主题词,也是广大职工建功立业的主战场。工会组织必须紧紧围绕这一中心任务,发挥独特优势,团结引导企业和职工共同为奋力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建功立业。

用好劳动竞赛这个“传家宝”。围绕疫后重振项目和重点项目,以重点行业、龙头企业、产业链核心企业和大型项目、重点工程为示范引领,广泛深入开展好“保安全、保生产、保重点,促发展”竞赛活动,常态化制度化推进“五小”群众性技术创新活动,组织动员广大职工积极投身科技攻关、技术创新、工艺升级,为企业打造成为强大的创新主体作贡献。

把握援企稳岗这个“关键点”。坚持“保市场主体就是保稳岗就业”,发挥工会“一肩担两头”的优势,推动各项援企惠企政策落实。坚决落实“六稳”“六保”工作任务,突出

做好职工稳就业工作,加强企业复工复产、劳动用工、工资支付等方面的指导和服务,引导职工与企业共渡难关。发挥劳动关系三方协调机制、职工代表大会制度等作用,深化“工会+法院”诉调对接工作,落实多元化劳动争议化解机制,着力推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抓实产改推进这个“要紧事”。深入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深化年”行动,紧盯思想引领、素质提升、地位提高、政策落地和农民工关爱等重点任务,着力在补短板、强弱项,谋长远,抓持久上下功夫,推动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向纵深发展、向基层延伸,取得更大成效。继续抓好产业工人培训基地建设,推进职工(劳模、工匠)创新工作室创建,培养更多有技术硬核、创新有为的“金牌”产业工人。

坚持职工至上,在履行基本职责中做实维权服务

工会是职工诉求的代言人、职工利益的代表者,必须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履行好维权服务基本职责。

坚决完成解困脱困任务。扎实开展“解困脱困集中攻坚”行动,把帮扶全国建档、省级建档的困难职工工作作为重中之重。深入开展脱贫工作“回头看”,完善评估指标和督导机制,确保真脱贫、不返贫。建立健全工会预防相对困难职工返贫常态化帮扶工作机制,整合各方资源,联合社会救助、慈善捐助、政府兜底等方面力量,形成党政主导下的多层次梯度帮扶格局。

持续打造服务职工品牌。聚焦解决好职工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为广大职工提供更多普惠性、精准性物质服务、生活服务,真正把工作做在日常、功夫下在平时。针对疫情给职工队伍带来的思想冲击、生活影响,大力推进职工心理关爱行动,提供更多具有工会特色的高质量精神文化服务。

切实维护大局和谐稳定。高度重视持续化解“职工疫后综合征”工作,抓住职工人数

较多的大中型企业这个工会工作的重点领域,分阶段、持续性地开展职工队伍风险隐患排查,坚持维权维稳相结合、预防处置相结合,及时把隐患苗头消除在萌芽状态,以职工队伍稳定促进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助推社会治理,在持续增强“三性”中加强自身建设

工会组织必须从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的要求出发,着力加强自身改革和建设,在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中发挥更大作用。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持政治生态、政治生活、政治文化一体建设,把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贯穿于工会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充分发挥各级工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始终在政治上立得直、站得稳、靠得住。

以基层组织建设为基础。坚持落实到基层、落实靠基层理念,深入推动工会改革向乡镇街道工会、企事业单位工会延伸,深入开展“强基层、补短板、增活力”集中行动。深入开展“八大群体”入会行动,不断扩大对新产业新业态、新领域新阶层的有效覆盖,实现入会数量和服务质量双提升。主动融入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持续推进网上平台建设,构建系统完备、使用便捷的网上工作阵地体系,切实把工会的政治优势、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服务效能。

以干部队伍建设为关键。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从严管理干部,持续推进工会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强化工会系统干部培训体系建设,推动广大工会干部成为组织动员职工的能手、协调劳动关系的专家、服务职工的模范。健全联系服务职工群众制度,形成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的工会系统“联帮促”工作机制,为助力疫后重振、灾后重建和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作者为湖北省委常委、省总工会主席)

全国工会新发展八大群体会员654.7万人

1 “三新”领域职工入会

自2018年以来,全国新发展货车司机、快递员等八大群体会员约654.7万人。

2 “解困脱困集中攻坚”行动

全总下拨5.54亿元资金用于支持在档深度困难职工解困脱困。

上半年,各级工会共帮扶20.38万户困难职工家庭,投入61.8亿元用于对受疫情影响的低收入职工家庭送温暖。

3 就业服务

全总开通的“工会就业服务号”平台,累计发布招聘信息6万余条,提供线上岗位超过110万个。

4 以训稳岗

截至8月18日,平台累计培训职工7251.08万人次,112名劳模工匠专家开展直播培训。

(内容源自全总第三季度新闻发布会)

策划/制图:张菁

观点

G 热点思考

关于做好工运理论政策研究的思考

和落脚点等问题,进行理论研究和阐释转化。

注重实效性,聚焦工运现实需求。要明确一批研究阐释专题,列出一批工作实践专项,力争结合实际产生“化学反应”;深入了解掌握劳动关系新变化、职工队伍新特点、工会组织新形式、工会工作新手段,切实增强工会工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心系职工、贴近基层的契合度。

体现前瞻性,聚焦工会自身改革。要把握工会发展实际、聚焦工会自身短板弱项、回应职工关切,为推进工会工作持续发展提供智力支持。要体现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围绕工会改革方向,落实强“三性”、去“四化”目标;围绕创新工会工作方法,扭住建机制、强功能、增实效环节;围绕改进工会工作方式,做大做强引领、服务、联系工作。

提高工作效能,创新研究方法

坚持上下结合。要坚持“从全局谋划一域,准确理解、全面把握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牢牢把握理论政策研究工作的全局性。聚焦坚持“以一域服务全局”,紧盯本地党政出台的重大决策,发挥理论政策研究工作的诠释和支撑作用。聚焦坚持“他山之石可以攻玉”,通过调研、学习、借鉴其他地区工会的先进经验、成功做法、典型案例,体现理论政策研究工作的开放性。

提高转化质量,拓展研究成果

把研究成果作为提升工作成效的“助推

器”。工运理论政策研究要始终坚持研以致用,努力在调研成果转化运用上下功夫。要以工会助推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问题、重点问题、难点问题为导向,开展专题调研,与基层工会干部、职工面对面交流,广泛听取意见建议,把研究成果转化到推动工作的办法、解决难题的实招。

把研究成果作为辅助决策咨询的“指南针”。工运理论政策研究成果要在精准、易用、可行上下功夫,及时为工会决策提供行动指南。“精准”要求工运理论政策研究成果注重成功案例和经验总结,有较强的针对性;“易用”体现在工运理论政策研究成果看得懂、做得到,便于进行推广和复制;“可行”要求工运理论政策研究成果操作性强,符合工会实际和自身条件,可以实现直接转化甚至就地转化。

把研究成果作为强化制度建设的“原动力”。只有把理论成果转化到制度成果,才能通过理论的系统论证和科学分析,提出制度建设的计划建议,推动制度“废、改、立”工作。要创新一批高效、务实、管用的更好服务职工的制度办法;不断优化完善与时俱进、协同精准的工会工作体制机制,促进工会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不断提升工会组织治理效能。

(作者单位:重庆市总工会)

观点

G 工作研究

加强党建促进优化国企治理的路径探究

不正之风,树立正确导向,着力强“根”固“魂”,推动党的建设各方面实现根本性转变,保持勤勉务实、不骄不躁的作风,把工作抓得更扎实、更到位。

基层党组织和党员是企业党建的“基石”和“细胞”,也是企业强化党建工作的重点。结合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充分发挥“两个作用”,主要应从3个层面发力。第一个层面,设置为党委的基层党组织,要在企业发展中发挥领导作用,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按照上级党组织部署要求,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第二个层面,党的基层组织,不论是党委,还是党总支、党支部,都要发挥战斗堡垒作用,核心任务是教育管理党员,凝聚干部职工,推动任务落实。第三个层面,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要以实际行动体现思想上的先进性、组织上的纯洁性、行动上的示范性,在生产生活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提升组织力,要从多方面进行改革。立足于突出政治功能,采取“制定主体责任清单”“出台意识形态正负面清单”等措施,不断夯实政治建设这个组织力提升的基础;立足于完善组织体系,系统梳理组织设置情况,撤销作用难发挥的基层党组织,调整重构基层党组织体系,切实推动组

织覆盖和服务保障相统一;立足于促进干事创业,打破各层级干部交流壁垒,分析把握干部特点,坚持人岗相适、人尽其才,全局性调整配备管理人员,着力保障组织力提升的现实需要;立足于发挥主体作用,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规范化,实施党员发展培养工程,强化基层党员和党组织骨干队伍建设,切实通过抓基层、强载体,打造基层党组织。

同时,还应以提升党员战斗力为重点,充分发挥党支部主阵地作用,探索方式方法,教育引导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一是把身份“亮”出来。如在基层党支部采取穿党员徽章、佩戴标志的方式,让党员在工作中脱颖而出,强化党员责任感、荣誉感;二是把责任“摆”出来。如提出党员责任“六个一点”,即来早一点、走迟一点、耐心一点、多做一点、想远一点、淡定一点,以通俗易懂的语言、简单易行的行动,引导党员通过一点一滴落实责任;三是把作用“显”出来。如依托党小组深入开展党员与职工谈心活动,舒缓职工心情,帮助解决实事,让每一名职工感受到组织的关心与尊重,激发干事劲头、奉献精神,提升车间生产“战斗力”。此外,抓好党建工作,关键在于视点拓展、工作创新。比如,用好党校平台,有针对性地开展支部书记、专职党务干部专题培训,

丰富专业知识、拓宽理论视野、提升适应能力;围绕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提升党建工作质量三年行动计划等重点,办好“党建工作现场观摩会”,推动后进赶先进、中间争先进、先进更前进;加强宣传、引导力度,推动基层党组织结合企业实际打造独具特色的党建工作,探索实施基层党建“名片工程”。

从茅台集团近年来的实践和长远发展需要来看,进一步抓好党建工作,还要于党的建设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互促共进。首先,要坚持党的领导不动摇,落实民主集中制原则,按照前置程序要求,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机制,确保改革发展正确方向。同时,坚持党管干部人才原则,围绕国企好干部标准,建强企业干部人才队伍,确保企业后继有人、充满活力。此外,还应坚持党建服务生产经营不偏离,始终把充分发挥“两个作用”,作为企业保持良好生产经营氛围和秩序的“压舱石”,为企业做强做优做精做久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站在新的起点、新的方位,国有企业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打造“与品牌相称、与改革同步、与发展相宜”的党建工作,为国企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夯实基础、做实支撑。(作者单位:茅台集团党委副书记)

翁仁木

前沿观察

以制度创新保障超龄劳动者工伤权益

翁仁木

随着经济生活水平提高和医疗卫生技术进步等,人口预期寿命越来越长,老龄化趋势日益明显,同时,有越来越多的超龄人员重返劳动力市场。在人口老龄化严重的地区,如北京、上海,地方政府已经在实施老龄人力资源的二次开发政策,鼓励有就业能力的低龄退休人员就业。超龄劳动者对于缓解部分岗位人员结构性短缺,充分开发利用人力资源,具有重要意义。在人口老龄化日益加剧的情况下,其在劳动力市场中的重要性将不断提高。

超龄劳动者在就业过程中面临权益保障问题,尤其是工伤权益问题比较突出。这主要因为我国工伤保险制度与劳动关系捆绑,一般情况下,劳动关系成立是工伤认定进而享受工伤保险待遇的前提。根据我国现有法律法规规定,劳动者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或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劳动合同终止。用人单位与超龄劳动者建立的不再是劳动关系,在用工期间因工作原因受到事故伤害或患职业病的,不属于劳动法调整范围,而应当通过民事诉讼程序解决。

目前,解决超龄劳动者工伤权益保障的主要思路有以下几方面建议。

一是工伤保险与劳动关系逐步解绑,将超龄劳动者纳入制度保障范围。工伤保险制度初衷是保障劳动者职业伤害风险,凡是职业伤害均应纳入保障范围,而不应设置劳动关系门槛,这既是保障劳动者工伤权益的需要,也是工伤保险制度自身长远发展的需要。我国工伤保险制度已经实现了有劳动关系人群的制度全覆盖,需要回应社会诉求,进一步扩展到所有职业人群,其中包括超龄劳动者。超龄劳动者的工伤权益保障已经引起了政府部门的重视。比如,浙江省在工伤保险地方立法中就规定,超龄劳动者可以试行参加工伤保险。浙江省人社厅等3部门出台了超龄劳动者参加工伤保险的指导意见,并在部分地市试点。人社部专门转发了浙江省的文件,供全国其他省份参考借鉴。因此,在相关政府部门重视下,超龄劳动者工伤权益保障问题有望逐步得到解决。

二是超龄劳动者纳入工伤保险覆盖范围,关键在于创新制度设计。目前,工伤保险制度是基于劳动关系职工设计的,超龄劳动者有一些不适应之处。比如,退休返聘人员已经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一旦受伤致残就不宜再每月发放伤残津贴,以免造成社保待遇双重享受。再如,超龄劳动者仍应设置一定的年龄条件。随着年龄增长,人的身体机能会下降,发生意外伤害的风险在提高,尤其是目前工伤保障情形包括了突发疾病死亡,超龄劳动者的风险更高。因此,若不加限制的将所有超龄劳动者均纳入工伤保险,容易引发道德风险和工伤保险基金超支风险。

三是充分发挥用人单位的作用。用人单位始终是工伤预防的主体,对于使用超龄劳动者的用人单位,要做好安全生产教育和劳动保护。对于用人单位使用超龄劳动者而难以参加工伤保险的,要在签订劳务协议时,明确劳务期内的工作内容、报酬、职业伤害责任、劳动保护等权利和义务,并通过雇主责任险和意外伤害险等方式提供保障。

四是超龄劳动者个人也要有维权意识。超龄劳动者参加工伤保险制度需要逐步实现,而且短期内只能采取自愿参保方式。因此,即使政策出台,超龄劳动者能否享受工伤保险,关键看用人单位是否愿意参保,其中也需要劳动者争取,并在劳动合同中做好约定。

(作者单位:中国劳动和社会保障科学研究院)